

证券简称：奥飞数据

证券代码：300738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修订稿)

二〇二一年三月

发行人声明

1、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预案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3、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4、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5、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本预案所述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2
一、本次发行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5
二、本次发行概况.....	5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5
（二）发行规模.....	5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5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限.....	5
（五）票面利率.....	6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6
（七）转股期限.....	7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	7
（九）转股价格的调整及计算方式.....	7
（十）转股价格向下修正.....	8
（十一）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9
（十二）赎回条款.....	9
（十三）回售条款.....	10
（十四）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11
（十五）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12
（十六）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12
（十七）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2
（十八）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13
（十九）担保事项.....	14
（二十）评级事项.....	14
（二十一）募集资金存管.....	14
（二十二）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14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分析.....	14

(一) 公司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表.....	14
(二) 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动情况.....	23
(三) 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26
(四) 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27
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31
五、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32
(一) 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32
(二)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变化情况.....	36
(三) 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36
六、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再融资计划的声明.....	37

一、本次发行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奥飞数据”或“发行人”）董事会对公司的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了逐项自查和论证，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创业板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创业板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5,000 万元（含），具体发行数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安排，结合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及公司未来的经营和财务等情况，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五）票面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所有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其中，**I** 为年利息额；**B**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七）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债券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公司股东。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同时，初始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九）转股价格的调整及计算方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div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div (1 + n + k)$ 。

其中：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十）转股价格向下修正

1、修正条件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 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 1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 3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一）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V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二）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 5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其中：IA 为当期应计利息；B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 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十三）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 3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

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 30 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本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其中：IA 为当期应计利息；B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 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十四）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五）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六）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配售比例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发行时的具体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余额由承销商包销。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十七）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董事会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公司拟变更本次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拟修改本次可转债持有人会议规则；
- （3）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的本息；
- （4）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 （5）公司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及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重整或者申请破产；
- （6）保证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 （7）公司、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

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8）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

（9）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10）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11）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本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2、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公司董事会；

（2）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

（3）债券受托管理人；

（4）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公司将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保护债券持有人权利的办法，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利、程序和决议生效条件。

（十八）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5,000.00 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新一代云计算和人工智能产业园（A 栋）项目 ^注	57,293.28	46,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19,000.00	19,000.00
	合计	76,293.28	65,000.00

注：公司拟在廊坊市固安县建设新一代云计算和人工智能产业园，本次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为产业园中的一栋数据中心机房，以下简称“新一代云计算和人工智能产业园（A 栋）项目”

如果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十九）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二十）评级事项

资信评级机构将为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出具资信评级报告。

（二十一）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二十二）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分析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 年和 2019 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闽华兴所（2019）审字 F-13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华兴所（2020）审字 GD-00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容诚审字[2021]510Z000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一）公司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535.80	5,665.35	31,050.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656.68	-
应收票据	1,123.26	111.46	-
应收账款	23,680.51	13,677.02	12,311.13
预付款项	7,670.96	10,023.28	3,635.18
其他应收款	3,668.54	1,767.69	565.15
其中：应收利息	-	-	23.39
应收股利	-	-	-
存货	65.37	-	11,868.76
合同资产	1,068.21	-	-
其他流动资产	6,234.03	4,865.86	6,013.01
流动资产合计	69,046.68	36,767.33	65,443.23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	366.17	-
长期股权投资	7,690.40	5,624.51	3,749.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	10.00	45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95.00	-	-
固定资产	117,536.21	54,431.85	21,880.06
在建工程	4,786.18	10,347.60	2,915.82
无形资产	55,741.67	848.32	228.32
商誉	13,570.73	13,570.73	-
长期待摊费用	11,871.14	13,057.97	3,912.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15.95	8,307.87	960.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84.84	19,644.59	8,590.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5,002.12	126,209.62	42,688.04
资产总计	294,048.80	162,976.95	108,131.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074.33	27,020.98	23,359.51
应付票据	13,419.38	1,053.84	11,975.88
应付账款	11,861.66	16,523.09	7,259.25
预收款项	-	3,702.69	578.92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合同负债	6,192.09	-	-
应付职工薪酬	636.15	741.97	467.20
应交税费	243.00	720.80	329.11
其他应付款	9,623.71	1,653.01	99.82
其中：应付利息	-	-	84.09
应付股利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78.54	1,424.28	-
其他流动负债	308.28	308.01	268.77
流动负债合计	111,937.15	53,148.65	44,338.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7,891.31	25,799.20	-
长期应付款	2,777.12	4,256.95	4,919.37
递延收益	145.96	223.63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237.23	10,757.12	1,731.18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051.63	41,036.90	6,650.55
负债合计	163,988.77	94,185.55	50,989.0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202.48	11,747.88	6,526.60
资本公积	64,347.97	26,797.60	32,018.88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32.30	381.97	154.22
盈余公积	3,528.60	2,367.82	1,540.68
未分配利润	40,619.48	27,295.18	16,901.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9,730.84	68,590.44	57,142.27
少数股东权益	329.19	200.95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060.03	68,791.40	57,142.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4,048.80	162,976.95	108,131.26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4,053.69	88,285.19	41,102.49
其中：营业收入	84,053.69	88,285.19	41,102.49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二、营业总成本	69,581.96	77,840.64	36,378.73
其中：营业成本	59,250.54	70,060.20	30,188.81
税金及附加	118.59	27.61	34.85
销售费用	1,389.50	1,447.12	1,291.89
管理费用	2,217.58	2,025.95	1,792.93
研发费用	2,150.33	2,345.59	2,379.74
财务费用	4,455.41	1,934.17	321.54
其中：利息费用	4,338.29	2,629.68	419.46
利息收入	59.21	781.55	79.55
加：其他收益	178.42	528.63	4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98.33	388.15	686.7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98	2.68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78	-652.05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5.38	-	-368.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4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736.86	10,711.96	5,810.54
加：营业外收入	105.06	1,072.52	989.01
减：营业外支出	109.34	53.60	2.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732.57	11,730.88	6,797.39
减：所得税费用	1,920.88	1,285.54	1,004.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11.69	10,445.34	5,792.8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11.69	10,445.34	5,792.8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59.88	10,379.21	5,792.8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1.82	66.14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3.25	227.46	215.0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9.67	227.75	215.0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58	-0.29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438.45	10,672.80	6,007.85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310.21	10,606.96	6,007.8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8.24	65.84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8	0.52	0.3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8	0.52	0.30

注：

- 1、每股收益指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进行计算；
- 2、2020年4月，公司实施完成2019年度权益分派事项，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2019年5月，公司实施完成2018年度权益分派事项，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上述每股收益均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了2019年、2018年的每股收益。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438.79	66,350.21	43,249.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95.38	489.11	1,018.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46	12,082.85	1,419.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985.63	78,922.17	45,687.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422.42	58,070.26	35,804.6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83.29	4,012.67	3,826.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07.22	47.80	1,071.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20.20	3,145.24	11,153.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633.12	65,275.97	51,85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52.52	13,646.20	-6,168.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54.00	6,949.52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41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75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	-	686.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6.16	6,949.52	686.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72,228.31	39,236.95	15,062.42

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77.42	6,010.00	6,309.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4,325.80	16,741.64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	600.00	3,09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731.53	62,588.59	24,461.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455.37	-55,639.07	-23,774.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000.00	-	25,726.5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2,685.57	91,826.44	32,359.5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685.57	91,826.44	58,086.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443.51	61,424.44	8,660.5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13.39	4,016.20	655.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6.58	384.53	99.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743.48	65,825.16	9,415.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942.08	26,001.27	48,670.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3.25	60.08	254.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65.98	-15,931.52	18,981.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84.18	21,415.70	2,434.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50.16	5,484.18	21,415.70

4、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695.91	901.20	21,107.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656.68	-
应收票据	184.23	93.28	-
应收账款	22,012.92	10,079.18	12,888.12
应收款项融资	3,000.00	-	-
预付款项	3,680.48	10,557.13	3,668.11

其他应收款	6,352.26	576.84	7,765.45
其中：应收利息	-	-	8.58
应收股利	-	-	-
存货	-	-	-
其他流动资产	239.04	1,260.51	5,457.76
流动资产合计	48,164.83	24,124.82	50,886.91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53,611.60	45,824.22	-
长期股权投资	134,947.65	47,526.41	12,697.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	10.00	45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95.00	-	-
固定资产	25,380.10	14,653.99	18,117.79
在建工程	455.09	2,345.88	2,265.70
无形资产	582.30	708.80	228.32
长期待摊费用	2,872.91	3,400.47	3,912.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3.96	281.30	447.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66	67.73	4,115.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8,761.26	114,818.81	42,234.93
资产总计	266,926.09	138,943.63	93,121.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448.41	25,638.98	22,015.65
应付票据	31,168.95	1,782.00	4,910.08
应付账款	18,739.71	8,243.40	4,208.74
预收款项	-	4,416.02	552.52
合同负债	18,222.35	-	-
应付职工薪酬	377.51	591.25	367.49
应交税费	26.79	14.91	24.25
其他应付款	5,160.13	4,875.27	3,341.08
其中：应付利息	-	-	84.09
应付股利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52.32	1,424.28	-
其他流动负债	856.10	1,357.35	275.22
流动负债合计	109,052.28	48,343.45	35,695.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7,891.31	25,799.20	-
长期应付款	250.90	4,256.95	4,919.37
递延收益	145.96	223.63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75.63	1,448.42	732.04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563.80	31,728.20	5,651.41
负债合计	150,616.08	80,071.65	41,346.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202.48	11,747.88	6,526.60
资本公积	64,347.97	26,797.60	32,018.88
减：库存股	-	-	-
盈余公积	3,528.60	2,367.82	1,540.68
未分配利润	27,230.95	17,958.68	11,689.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310.01	58,871.98	51,775.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6,926.09	138,943.63	93,121.85

5、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7,848.44	34,942.51	26,999.87
减：营业成本	38,781.66	22,611.91	19,803.27
税金及附加	28.19	15.61	12.72
销售费用	873.10	993.01	1,108.93
管理费用	1,411.93	1,537.19	1,410.80
研发费用	1,977.69	2,306.84	2,436.86
财务费用	1,167.29	1,027.99	322.72
其中：利息费用	3,810.52	2,580.01	367.21
利息收入	2,711.01	1,558.02	56.03
加：其他收益	178.15	507.63	4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3	343.12	686.9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98	2.68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5.57	-345.04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231.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2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526.06	6,958.35	2,760.23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加：营业外收入	52.80	232.91	872.41
减：营业外支出	106.11	53.50	2.1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72.74	7,137.77	3,630.47
减：所得税费用	1,864.90	882.43	354.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07.84	6,255.34	3,275.6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07.84	6,225.34	3,275.6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607.84	6,225.34	3,275.6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277.61	43,344.77	26,453.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312.50	1,018.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44	9,408.99	1,304.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462.05	53,066.26	28,777.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66.30	24,893.19	22,570.5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09.95	2,964.82	3,077.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40	13.98	444.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55.29	1,829.06	9,624.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762.93	29,701.05	35,71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99.12	23,365.21	-6,939.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4.00	2,779.12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61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392.41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9.86	-	686.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65.47	5,171.53	686.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0.90	937.61	7,420.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85,297.76	28,935.53	11,395.6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79.56	44,575.72	3,09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908.22	74,448.86	21,906.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42.75	-69,277.34	-21,219.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000.00	-	25,726.5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524.29	90,444.44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17.03	31,015.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524.29	91,061.47	56,742.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061.51	60,080.57	8,660.5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96.46	3,966.54	603.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6.58	384.53	99.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844.56	64,431.63	9,363.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679.73	26,629.84	47,379.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36.09	-19,282.29	19,219.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0.88	20,003.17	783.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56.97	720.88	20,003.17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合并报表范围符合财政部规定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动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广州市昊盈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昊盈科技	是	是	是
广州奥佳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奥佳软件	是	是	是
奥飞数据国际有限公司	奥飞国际	是	是	是
广东奥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奥维信息	是	是	是
北京云基时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云基	是	是	否

北京德昇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德昇	是	是	否
廊坊市讯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廊坊讯云	是	是	否
广州奥缔飞梭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奥缔飞梭	是	是	否
云南呈云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呈云	是	是	否
PT Abninawa Sumberdaya Asia	PTA	是	是	否
广州奥融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奥融	是	否	否
河北缔云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缔云	是	否	否
河南磐云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磐云	是	否	否
深圳市金禾信科技有限公司	金禾信	是	否	否
上海永丽节能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永丽	是	否	否
固安聚龙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固安聚龙	是	否	否
廊坊市复朴奥飞协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廊坊复朴	是	否	否
AOFEI DATA (SINGAPORE) PTE. LTD.	奥飞新加坡	是	否	否
AOFEI DATA INDIA PRIVATE LIMITED	奥飞印度	是	否	否
AOFEI DATA GERMANY GmbH	奥飞德国	是	否	否

2、报告期内的合并范围变动情况

（1）2020年

奥飞数据于2020年3月25日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州奥融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奥融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人民币，纳入奥飞数据合并范围。

奥飞数据于2020年7月29日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北缔云科技有限公司，河北缔云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人民币，纳入奥飞数据合并范围。

奥飞数据于2020年9月29日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南磐云科技有限公司，河南磐云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人民币，纳入奥飞数据合并范围。

奥飞数据于2020年4月29日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金禾信科技有限公司，持有金禾信67%股权，金禾信的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纳入奥飞数据合并范围。

2020年6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以25,000

万元人民币现金收购上海永丽 100% 股权。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对上海永丽管理及经营的交接确认，纳入奥飞数据合并范围。

2020 年 8 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以 18,959 万元人民币现金收购固安聚龙 100% 股权，截至 2020 年 11 月 12 日，固安聚龙完成 70% 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纳入奥飞数据合并范围。

奥飞数据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廊坊市复朴奥飞协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廊坊复朴注册资本为 27,700 万元人民币，纳入奥飞数据合并范围。

奥飞数据全资子公司奥飞国际于 2020 年在新加坡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 AOFEI DATA (SINGAPORE) PTE. LTD.，奥飞新加坡注册资本为 100,000 新加坡元，纳入奥飞数据合并范围。

奥飞数据全资子公司奥飞国际于 2020 年在印度注册成立控股子公司 AOFEI DATA INDIA PRIVATE LIMITED，奥飞印度注册资本为 7,000,000 卢比，纳入奥飞数据合并范围。

奥飞数据全资子公司奥飞国际于 2020 年在德国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 AOFEI DATA GERMANY GmbH，奥飞德国注册资本为 25,000 欧元，纳入奥飞数据合并范围。

（2）2019 年

2018 年 11 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以 7,029 万元人民币现金收购北京云基 100% 股权。2019 年 1 月，北京云基完成工商变更，纳入奥飞数据合并范围。

2019 年 7 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以 13,284 万元人民币现金收购肖贵阳先生持有的北京德昇 82% 的股权，收购后奥飞数据持有其 100% 股权，纳入奥飞数据合并范围。

PTA 于 2019 年 9 月由奥飞国际增资控股，增资后，奥飞国际持有 PTA 持股

51%股权，纳入奥飞数据合并范围。

2019年10月，奥飞数据以100万元人民币现金收购收购廊坊讯云100%股权，纳入奥飞数据合并范围。

奥飞数据于2019年11月6日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州奥缔飞梭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奥缔飞梭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人民币，纳入奥飞数据合并范围。

奥飞数据于2019年11月7日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云南呈云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云南呈云60%股权，云南呈云的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人民币，纳入奥飞数据合并范围。

（3）2018年

奥飞数据于2018年3月27日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奥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奥维信息的注册资本为6,100万元，纳入奥飞数据合并范围。

（三）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比率	0.62	0.69	1.48
速动比率	0.62	0.69	1.21
资产负债率（合并）	55.77%	57.79%	47.1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6.43%	57.63%	44.40%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16	6.28	3.57
存货周转率（次）	1,812.74	11.81	5.0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元/股）	0.91	1.16	-0.9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30	-1.36	2.91

注：上述指标如无特别说明，均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2、最近三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0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80%	0.78	0.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2%	0.59	0.59
2019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62%	0.52	0.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10%	0.44	0.44
2018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10%	0.30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2%	0.21	0.21

（四）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总额呈现持续增长的态势，体现了公司良好的成长性。报告期内公司的总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535.80	8.68%	5,665.35	3.48%	31,050.01	28.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656.68	0.40%	-	-

应收票据	1,123.26	0.38%	111.46	0.07%	-	-
应收账款	23,680.51	8.05%	13,677.02	8.39%	12,311.13	11.39%
预付款项	7,670.96	2.61%	10,023.28	6.15%	3,635.18	3.36%
其他应收款	3,668.54	1.25%	1,767.69	1.08%	565.15	0.52%
其中：应收利息		-	-	-	23.39	0.02%
应收股利		-	-	-	-	-
存货	65.37	0.02%	-	-	11,868.76	10.98%
合同资产	1,068.21	0.36%				
其他流动资产	6,234.03	2.12%	4,865.86	2.99%	6,013.01	5.56%
流动资产合计	69,046.68	23.48%	36,767.33	22.56%	65,443.23	60.52%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	-	366.17	0.22%	-	-
长期股权投资	7,690.40	2.62%	5,624.51	3.45%	3,749.88	3.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	0.003%	10	0.01%	450	0.4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95.00	0.20%	-	-	-	-
固定资产	117,536.21	39.97%	54,431.85	33.40%	21,880.06	20.23%
在建工程	4,786.18	1.63%	10,347.60	6.35%	2,915.82	2.70%
无形资产	55,741.67	18.96%	848.32	0.52%	228.32	0.21%
商誉	13,570.73	4.62%	13,570.73	8.33%	-	-
长期待摊费用	11,871.14	4.04%	13,057.97	8.01%	3,912.59	3.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15.95	2.42%	8,307.87	5.10%	960.47	0.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84.84	2.07%	19,644.59	12.05%	8,590.90	7.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5,002.12	76.52%	126,209.62	77.44%	42,688.04	39.48%
资产总计	294,048.80	100.00%	162,976.95	100.00%	108,131.2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总资产规模由 2018 年末的 108,131.26 万元增长至 2020 年末的 294,048.80 万元，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导致总资产规模逐年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0.52%、22.56% 和 23.48%，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9.48%、77.44% 和 76.52%，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比总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 2018 年上市以来募集资金到位后募投项目投入建设，同时公司逐步扩大业务规模自建数据中心，导致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长期待摊费用增加。

2、负债构成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074.33	37.24%	27,020.98	28.69%	23,359.51	45.81%
应付票据	13,419.38	8.18%	1,053.84	1.12%	11,975.88	23.49%
应付账款	11,861.66	7.23%	16,523.09	17.54%	7,259.25	14.24%
预收款项	-	-	3,702.69	3.93%	578.92	1.14%
合同负债	6,192.09	3.78%	-	-	-	-
应付职工薪酬	636.15	0.39%	741.97	0.79%	467.2	0.92%
应交税费	243.00	0.15%	720.8	0.77%	329.11	0.65%
其他应付款	9,623.71	5.87%	1,653.01	1.76%	99.82	0.20%
其中：应付利息	-	-	-	-	84.09	0.16%
应付股利	-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78.54	5.23%	1,424.28	1.51%	-	-
其他流动负债	308.28	0.19%	308.01	0.33%	268.77	0.53%
流动负债合计	111,937.15	68.26%	53,148.65	56.43%	44,338.45	86.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7,891.31	23.11%	25,799.20	27.39%	-	-
长期应付款	2,777.12	1.69%	4,256.95	4.52%	4,919.37	9.65%
递延收益	145.96	0.09%	223.63	0.24%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237.23	6.85%	10,757.12	11.42%	1,731.18	3.4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051.63	31.74%	41,036.90	43.57%	6,650.55	13.04%
负债合计	163,988.77	100.00%	94,185.55	100.00%	50,989.0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50,989.00 万元、94,185.55 万元和 163,988.77 万元，公司负债结构以流动负债为主，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 86.96%、56.43%和 68.26%。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将有效调整公司长短期债务结构，使公司的债务结构更为合理。

3、偿债能力分析

主要财务指标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	------------	------------	------------

流动比率（倍）	0.62	0.69	1.48
速动比率（倍）	0.62	0.69	1.21
资产负债率（合并）	55.77%	57.79%	47.1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6.43%	57.63%	44.4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48、0.69 和 0.62，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 1.21、0.69 和 0.62，整体呈下降趋势。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分别为 47.15%、57.79% 和 55.77%，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张需投入资金建设，短期借款、其他应付款和长期借款逐年增长。

4、营运能力分析

资产周转指标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16	6.28	3.57
存货周转率（次）	1,812.74	11.81	5.08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57 次、6.28 次和 4.16 次，2019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8 年有所上涨主要系公司加强了对应收账款的管理，2020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的设备销售业务采用差额法确认收入，同时该类业务给予客户一定的信用期，因此该类业务的收入规模相对应收账款规模较小，导致公司整体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9 年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08 次、11.81 次和 1,812.74 次，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较低，主要系 2018 年末系统集成项目工程成本增加所致，2019 年末随着系统集成项目的完工，公司存货为 0，使得存货周转率有所上升。2020 年末公司的存货周转率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0 年系统集成项目尚未完工，相关工程成本归集计入存货，2020 年末存货金额较小。

5、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总收入	84,053.69	88,285.19	41,102.49
营业总成本	69,581.96	77,840.64	36,378.73
营业利润	17,736.86	10,711.96	5,810.54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利润总额	17,732.57	11,730.88	6,797.39
净利润	15,811.69	10,445.34	5,792.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59.88	10,379.21	5,792.83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41,102.49 万元、88,285.19 万元和 84,053.69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5,792.83 万元、10,379.21 万元和 15,659.88 万元，公司盈利能力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和新业务，深入挖掘客户需求，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交付和并购的自建数据中心业务逐步释放，营业收入、利润持续增长；公司海外运营业务发展保持较高增长，营业收入规模逐步扩大；全资子公司奥维信息参与设立的产业并购基金所投资企业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 2020 年 2 月 26 日在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公司间接持有的紫晶存储股票按公允价值计算带来的投资收益也是公司 2020 年净利润增长的原因之一。

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5,000 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1	新一代云计算和人工智能产业园（A 栋）项目 ^注	57,293.28	46,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19,000.00	19,000.00
合计		76,293.28	65,000.00

注：公司拟在廊坊市固安县建设新一代云计算和人工智能产业园，本次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为产业园中的一栋数据中心机房，以下简称“新一代云计算和人工智能产业园（A 栋）项目”

如果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五、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一）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相关规定，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3、利润分配周期

公司一般按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

4、利润分配条件

（1）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时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

税后利润）为正值，且年底货币资金余额足以支付现金分红金额的；

2)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或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且超过 5,000 万元的。

(2) 公司拟实施股票股利分红的条件：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由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因素制定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5、现金分红比例

在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当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除非存在《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规定的可不进行现金分红的情形。在公司现金流状况良好且不存在重大投资项目或重大现金支出的条件下，公司可加大现金分红的比例。

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按如下情况进行现金分红安排：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6、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有权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7、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机制和程序

（1）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

1) 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并结合本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出建议、拟定预案，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董事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2) 董事会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及监事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独立意见。

3)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4)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网络、电话、邮件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或其他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公司董事会和公司股东亦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5)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6) 公司当年盈利，但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董事会应做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

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批准。

（2）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需要确需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调整或变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需经董事会详细论证并充分考虑监事会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应发表独立意见，且股东大会审议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变更事项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或其他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3）利润分配政策的监督及披露

1) 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若公司出现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情况或者出现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公司监事会应出具专项审核意见。

2)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报、半年报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和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 A.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B.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C.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D.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

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详细说明。

（二）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变化情况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后，公司将延续现行的股利分配政策。如监管部门或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提出新的要求，公司将根据相关要求对现有股利分配政策进行修订，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三）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1、公司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1）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9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 6,526.6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80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 11,747,880.00 元现金股利，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1,747.88 万股。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9 年 5 月 8 日实施完毕。

（2）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0 年 4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17,478,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计派发 11,747,880.00 元现金股利，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9,971.396 万股。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实施完毕。

（3）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1 年 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12,024,80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7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计派发 15,901,860.60 元现金股利，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38,164.4654 万股。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近三年，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章程》披露的分红政策，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590.19	1,174.79	1,174.79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659.88	10,379.21	5,792.83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0.15%	11.32%	20.28%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额	3,939.76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净利润	10,610.64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额/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净利润	37.13%		

六、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再融资计划的声明

关于除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外未来十二个月内的其他再融资计划，公司作出如下声明：“自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被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是否实施其他再融资计划。”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八日